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重大资产收购 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及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的申请已于 2007 年 9 月 14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根据《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1]105 号)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截至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重大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本公司向上海建筑材料(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 上海建材集团)非公开发行 117,622,929 股股份,上海建材集团拟以上海建材创意产业园区以及上海尚建园创意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51%股权资产认购以上股份。

目前,上海建材创意产业园区的土地使用权(21767 平方米)已完成过户,并已取得《上海市房地产权证》,与其相关的在建工程的登记尚在办理之中;上海尚建园创意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51%股权已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完成产权过户,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棱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四日